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5-041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斌先生主持，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因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召集人已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1票（江斌、顾德明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

因江斌先生、顾德明先生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对象，按照相关规定须回避表

决，致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决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华兴源创：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制定《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江斌、顾德明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江斌先生、顾德明先生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对象，按照相关规定须回避表决，致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决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华兴源创：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